

附表二

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場地提供利用收費標準表

場 地	數量 (間)	容納人數 (人)	設 備	利用 時段別	費 用 (新臺幣：元)	備註
中型教室	4	30	音響設備(含有線麥克風1支、無線2支、單槍投影機、放影機)、白板等	A B C	2,000 2,000 2,400	文教大樓四樓401、402、403及弘道樓101教室
大型教室	4	50	音響設備(含有線麥克風1支、無線2支、單槍投影機、放影機)、白板等	A B C	4,200 4,200 4,800	弘道樓一樓102、103及二樓201、202教室
研討室	3	24	白板	A B C	1,500 1,500 1,500	文教大樓四樓(1間)、弘道樓二樓(2間)
		40		A B C	2,000 2,000 2,000	
明德堂	1	120	音響設備(含有線麥克風1支、無線2支、單槍投影機)、白板等	A B C	6,000 6,000 6,500	
中正堂	1	500	音響設備(含有線麥克風1支、無線2支、單槍投影機)、白板等	A B C	10,000 10,000 12,000	
文康室	2	30	卡拉ok設備1套、麥克風2支、液晶電視1台	A B C	2,000 2,000 2,000	
健身室	1	20	運動設備(含桌球、撞球、投籃機、健身器具等)	A B C	2,000 2,000 2,000	
學員宿舍						
1. 秋瑾樓 (套房)	48	每間可住 2~4人	冷氣、置物櫃、書桌椅、棉被涼被、臉盆、檯燈、吹風機	自住宿 當日上午11	700元/間/日	自備盥洗用具及拖鞋，三餐自理。
2. 忠孝樓 (雅房)	20			時至離 宿日上午9時	500元/間/日	
3. 信義樓 (雅房)	29			止	500元/間/日	

說明：

一、提供利用時段別（星期六、日及例假日原則不開放）：

A：上午 8 時至 12 時。 B：下午 1 時至 5 時。 C：夜間 6 時至 10 時。

二、費用：

（一）場地提供利用應繳納費用除上列場地利用費外，另收取水電等代收代付相關費用（詳附表三）。

（二）場地利用費及代收代付相關費用，申請單位於利用前或利用後上班時間至本中心行政課（出納）辦理繳納或匯入本中心帳戶。

三、設施使用說明：

（一）本中心設有飲水機，請自備環保杯。

（二）場地設備由本中心派員協助操作，申請單位應指派專人負責並配合本中心場地負責管理人員之指導與管制。

（三）室溫達攝氏 27 度以上時，供應冷氣。宿舍冷氣開放時間為中午 12 時至下午 1 時 30 分及下午 6 時至翌日 6 時。

（四）學員宿舍須與各項活動合併申請，原則不單獨提供利用。